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曹鳳娟

電話：05-5522838

傳真：05-5331080

電子信箱：ylhg27221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莿桐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勞福二字第11205083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Y002606_A17000000J_1123000047B_doc4_Attach1
(112Y002606_1_13135508478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第96條第2款規定解釋令1份如附件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2年2月9日勞動發特字第1120500264B號辦理。

正本：雲林縣總工會、雲林縣產業總工會、雲林縣職業總工會、雲林縣工業會、雲林縣商業會、雲林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



莿桐鄉公所 112/02/13



1120001587